

邯郸市财政局文件

邯财农〔2021〕102号

邯郸市财政局 关于提前下达 2022 年省级一事一议项目 工作经费的通知

魏县财政局：

为支持做好 2022 年农村综合改革工作，根据冀财农〔2021〕158 号文件，现从省下达市本级的 2022 年省级一事一议项目工作经费中切块下达你县 35 万元，专项用于 2022 年一事一议项目工作经费，该指标收入列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21307 款“农村综合改革”。

请按照《河北省村级公益事业建设一事一议财政奖补工作经费补助资金管理办法》（冀财预〔2014〕12 号）等相关管理

规定，切实加强资金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益。

